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契约附随义务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3677298

10位ISBN编号：7503677295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时间：侯国跃 法律出版社 (2007-10出版)

作者：梁慧星

页数：42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

内容概要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以“契约附随义务研究”为主题，本体部分共九章，第一章为“导论”，第二章至第八章为“本论”，第九章为“结论”。作者从契约法现代化的要求和我国原有法律的不足等方面，说明我国立法规定附随义务之必要性。重点则在于从立法体例、义务形态、归责原则、法律后果、适用范围等方面对我国相关规定进行检讨。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

作者简介

侯国跃，男，四川省剑阁县人。

1996年7月毕业于重庆大学，取得学士学位，其后在该校工作三年；1999年9月考入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部，师从李开国教授攻读硕士学位，2002年7月取得民商法学硕士学位，并留校任教；自2003年9月起师从梁慧星教授研习民商法，2006年7月毕业并取得民商法学博士学位。

现为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市场交易法律制度研究所研究人员。

曾在《现代法学》、《探索》、《安徽大学学报》等刊物发表论文二十余篇，另有合著《合同法学》、《合同法理论与实务》、《中国继承法立法建议及立法理由》、《房地产法学》、《房地产法规》、《实用经济法》等。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导论 第一节 契约义务的构造：现代债法之重要课题 一、以权利为本位的民法和以义务为主线的债法 二、契约义务的构造：现代债法之重要课题 第二节 本课题研究的缘起和意义 一、感触与冲动：源于三个典型案例 二、附随义务理论的研究现状 三、我国实务界对附随义务的把握和态度 四、本书研究附随义务的意义 第三节 本书的研究范围和研究方法 一、本书的研究范围 二、本书的研究方法 三、附注：有关用语的说明第二章 概念论：契约附随义务的理论界定 第一节 契约附随义务的概念分析 一、“附随义务”用语的选择 二、关于附随义务含义的不同观点 三、笔者对争议之点的简单分析 四、本书对附随义务的界定 第二节 附随义务与先契约义务的比较 一、先契约义务概述 二、先契约义务与附随义务 第三节 附随义务与后契约义务的关系 一、后契约义务概述 二、后契约义务与附随义务 三、再思考：“后契约义务”实为“主给付义务后之义务” 第四节 附随义务与给付义务的比较 一、附随义务与主给付义务 二、附随义务与从给付义务 三、附随义务与给付义务区分示例 第五节 附随义务与不真正义务的比较 一、何为“不真正义务” 二、“不真正义务”之“不真正性” 三、不真正义务之“人法” 四、不真正义务与附随义务之区分及其相对性 第六节 附论：关于“从民法的附随义务到经济法的基本义务”之命题 一、命题的基本内容 二、对命题的简单评价第三章 历史论：契约附随义务理论的形成和发展 第一节 过程论：积极侵害债权与附随义务理论的形成 一、德国附随义务理论的形成 二、德国附随义务理论形成之前的有关探索 第二节 原因论：附随义务理论形成的背景 一、法学思潮背景：自由法运动与对概念法学的批判 二、社会经济背景：现代社会生活之复杂性日益增强 三、政治理念背景：协作关系意识之扩展 四、法律制度背景：传统侵权法与契约法之不足第四章 基础论：契约附随义务的正当性解释第五章 功能论：契约附随义务的价值与功能第六章 形态论：契约附随义务的类型第七章 适用论：附随义务的认定第八章 后果论：违反契约附随义务之效果分析第九章 结论主要参考文献 后记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

编辑推荐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稿的主要内容。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以“契约附随义务研究”为主题，本体部分共九章，第一章为“导论”，第二章至第八章为“本论”，第九章为“结论”。

作者在第一章指出，因为《契约附随义务研究》是以义务为对象所展开的研究，从表面上看似与民法之权利法属性格格格不入，故而在导论中首先以说明的方式指出：在以权利为本位的民法中，债法部分却“多从债务的方面设其规定”，可以说，义务乃债法的主线，债之关系上的义务群，乃债法的核心问题；契约义务的构造，则为现代债法之重要课题。

第二章，概念论：契约附随义务的理论界定。

作者主要集中在探讨附随义务与先契约义务、后契约义务、保护义务、给付义务等的区别问题。

第三章，历史论：契约附随义务理论的形成和发展。

附随义务理论是德国学者在探讨契约给付义务及其履行时首先提出、并以缔约上过失、积极侵害债权为中心，逐步建立起来的。

第四章，基础论：契约附随义务的正当性解释。

作者认为，诚信原则，乃契约附随义务的真正法理基础。

即便是在附随义务呈现成文化趋势的情况下，诚信原则之基础地位亦未被动摇。

第五章，功能论：契约附随义务的价值与功能。

作者把附随义务之功能概括为：指导当事人正确履行契约；周严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保护交易安全，稳固债权人所取得之给付利益；整合交易道德；衡平和调节利益，实现实质公正。

第六章，形态论：契约附随义务的类型。

附随义务主要有保护、通知、保密、竞业禁止等形态，而保护义务则为附随义务之基础类型。

第七章，后果论：违反契约附随义务之效果分析。

违反附随义务之法律责任，在性质上仍为违约责任，在某些情况下还可能产生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的竞合。

第八章，适用论：附随义务的认定。

认定当事人是否负有附随义务，应遵循“当事人约定和法律规定优先的原则”、“以诚信原则为基准的原则”、“顾及交易习惯的原则”、“适当限制的原则”；在个案中，确定契约附随义务的具体方法有检索契约和法条、参阅先例、斟酌法理、揣摩交易习惯等；认定契约当事人之附随义务所应考量的因素包括契约目的、利益衡平、具体情事等。

第九章，结论。

作者从契约法现代化的要求和我国原有法律的不足等方面，说明我国立法规定附随义务之必要性。

重点则在于从立法体例、义务形态、归责原则、法律后果、适用范围等方面对我国相关规定进行检讨。

。

<<契约附随义务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